

##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议案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，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；
- 4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，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股东单独计票。

### 二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- 2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2021 年 9 月 2 日下午 14:00 开始  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1 年 9 月 2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 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 日上午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 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。
- 3、会议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青岛即墨区青威路1626号）。
- 5、现场会议的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国平女士。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 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6 名，代表

股份 417,442,00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.5567%。

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 4 名，代表股份 158,921,03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.536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12 名，代表股份 258,520,97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.0202%。

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以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人数为 12 人，代表股份 54,532,33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.644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1,013,68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0.086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53,518,65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4.5586%。

经核查，不存在既参加网络投票又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**四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**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章程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16,643,2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6%；反对 79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53,733,53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5352%；反对 79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64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#### **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张晏维、郑茜元

3、结论性意见：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2 日